

# 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

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：

1. 戶口名簿正本或現戶戶籍本正本(需有結婚登記日期)
2. 居留證正本(其他證明文件一律不行)
3. 配偶身分證
4. 至居住所在地之衛生所提出申請

**新住民懷孕婦女  
產檢補助**

與健保  
享有同樣福利

14次 產前檢查

2次 衛教指導

3次 超音波檢查

1次 貧血檢驗  
妊娠糖尿病篩檢  
乙型鏈球菌篩檢

f 台中市衛生局-健康小衛星 | Q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 
Health Bureau, Taichung City Government

廣告

若有相關問題，歡迎來電：04-22359182\*110 范護理師

北區衛生所關心您

